

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  
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 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1、概述

本次公众参与的目的是通过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及所在区域有关环境问题的调查，获取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强化社会监督。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调查形式主要包括：网站公示、报纸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收集调查表等；调查内容主要分为第一次公众参与调查和第二次公众参与调查，具体内容如下。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时间

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确定环评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29 日在公司网站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第一次公告内容主要有：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以及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公告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我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29 日在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boruihuanjing.com/>）发布了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符合

《办法》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博锐环境**  
Bo Rui Environmental

首页 关于我们 公司注册 经营范围 新闻中心 联系我们

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司新闻

行业资讯 公司新闻 政策法规 技术支持

### 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次公众参与公告

发布日期：2019-06-29 浏览次数：19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  
**建设单位：**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厂区位于潍坊市寒亭区北海工业园内，东至海泥路、西至梅林路、南至珠江西一街、北至珠江西二街，占地面积268005.2m<sup>2</sup>。

**建设内容：**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采用填埋工艺处理危险废物，填埋区面积为236972.7m<sup>2</sup>，其中柔性填埋区占地147454.1m<sup>2</sup>，刚性填埋区占地89513.6m<sup>2</sup>，总处理规模为8万t/a，为进一步更好的适应危险废物处理的市场要求，公司决定通过优化企业内部运行方式扩展处理能力至11万t/a，填埋区库容和其他配套设施不做调整，处理危废类别无变化。

现有工程暂存库废气设置废气浓缩吸附净化装置+UV光解装置，净化后废气经两根排气筒排放，固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渗滤液处理站废气设置废气浓缩吸附净化装置+UV光解装置，净化后废气经两根排气筒排放；渗滤液处理站采用“高效气浮+还原反应+中和反应+高效沉淀+活性炭吸附”，处理能力80m<sup>3</sup>/d；为防止污染地下水建设了地下水导排系统、防渗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以及减少渗滤液产生的雨污分流系统；项目产生的危废送固化车间固化，鉴定合格后送填埋区填埋。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告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报告书基本内容编制完成以后，我单位于2019年8月9日至2019年8月23日通过网络、报纸两种方式同时进行第二次公众参与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并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符合《办法》要求。

### 3.2 公示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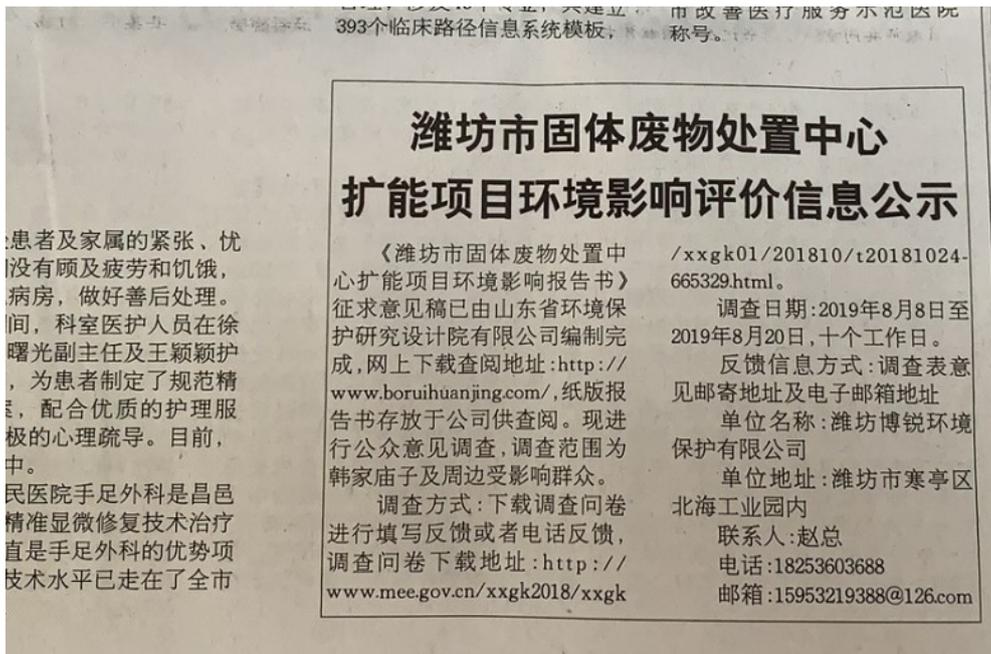
#### 3.2.1 网络

我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9 日在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boruihuanjing.com/>）发布了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并附公众调查表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链接符合《办法》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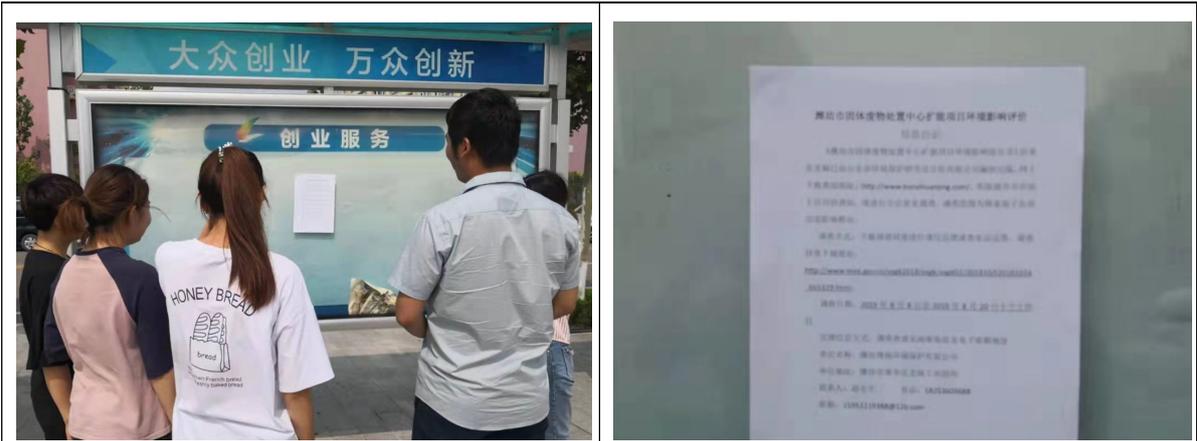
### 3.2.2 报纸

我单位于 2019 年 8 月 10 日和 2019 年 8 月 14 日两次在《潍坊日报》刊登第二次公众参与公告，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两次公示。《潍坊日报》属于当地官方报纸，符合《办法》要求。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 3.3 张贴

我单位于2019年8月9日和2019年8月23日在周边村庄及小区等地张贴公告信息进行了公布。照片如下：



张贴照片

### 3.4 查阅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在公司接待室设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供公众前来查阅。

###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二次公告期间，未收到民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电话、邮件、书面信件或其他任何关于本项目的环境保护方面的反馈意见。周边被调查公众对项目建设未有反对意见。

##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潍坊市固体废物处置中心扩能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潍坊博锐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 年 8 月 27 日